

第9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的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保安服务供应商遴选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保安服务供应商遴选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德清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35人，营业收入为271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9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德清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7日

七、政策分相关证明资料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）的（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保安服务供应商遴选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保安服务供应商遴选项目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湖州市南浔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56人，营业收入为149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153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湖州市南浔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.12.04

第八章、政策分相关证明资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保安服务供应商遴选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保安服务供应商遴选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湖州市吴兴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400人，营业收入为14107.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20.3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湖州市吴兴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9日

